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郑州市财政局

郑人社办〔2023〕409号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郑州市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郑州市一次性创业开业补贴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开发区、区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郑州市一次性创业开业补贴发放工作，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共就业创业业务经办规程和办事流程（修订）〉的通知》（豫人社〔2023〕74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郑

政〔2020〕17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财政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20条政策措施〉的通知》（豫财社〔2017〕13号）精神，结合郑州市工作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在郑州市区首次创办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的下列人员申请一次性创业开业补贴适用本通知：

（一）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经营1年以上的大中专学生（含毕业5年内的普通高校、职业学校、技工院校毕业生及在校生，毕业5年内的留学回国人员）（以下简称“大中专学生”），郑州户籍的就业困难人员（以下简称“就业困难人员”）、脱贫家庭劳动力、返乡农民工；

（二）郑州户籍的返乡农民工初始创业，取得工商、税务登记且有固定经营场所，稳定经营6个月以上，带动当地3人以上就业且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的。

二、受理机构

申请一次性创业开业补贴，由营业执照登记注册地所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受理。市级创业孵化园（基地）或新型创业孵化平台培育孵化的企业和个体经营者由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受理。

三、申请方式

申请一次性创业开业补贴，可采用线上或线下方式申请。

申请人持办理申报材料原件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经办窗口提出申请。

申请人登录河南就业网上办事大厅（电脑端网址 <https://hnjy.hrss.henan.gov.cn/>）“个人事项”窗口，或者郑州政务服务网（电脑端网址 <https://zz.hnzwfw.gov.cn/>）搜索“开业补贴”，或者“河南就业”微信公众号，或者“河南就业”支付宝小程序提出申请。

四、申报材料

申请一次性创业开业补贴，应当提供以下材料：

- （一）创业开业补贴申请表；
- （二）创业者居民身份证；
- （三）营业执照；
- （四）创业者本人银行账号（原则上须为社保卡金融账户）。

不同身份的人员还应当分别提交下列材料：

- （一）相应身份的证明材料。

1. 大中专毕业生应当提供毕业证书，其中，留学回国人员另外提供教育部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职业学校和技工院校毕业生另外提供学历认证报告；在校生提供学生证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 就业困难人员应当提供《就业创业证》就业援助页相关信息。

3. 返乡农民工应当提供户口簿首页、户主页、本人页。

（二）工资支付凭证。

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规定的人员应当提供企业近6个月公司账户银行转账回单电子凭证且注明“工资”；有雇工个体工商户提供支付工资相关电子凭证。

本通知第一条第二项规定的人员应当提供不少于3名员工的员工花名册、《劳动合同》以及企业近6个月公司账户银行转账回单电子凭证且注明“工资”。

（三）正常经营证明材料。

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人员应提供连续6个月经营流水在5000元以上的证明材料。

五、办事流程

（一）申请。在市级创业孵化园（基地）或新型创业孵化平台培育孵化的企业和个体经营者向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创业开业补贴；其他企业和个体经营者向营业执照登记注册地所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创业开业补贴。

（二）材料审核。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分别对本级受理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重点查验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是否首次创业（“首次创业”是指申请人为申报企业的初始法定代表人，同时申报企业为申请人第一次创办的企业，在该企业创办之前，申请人未在其它企业担任股东或法定代表人。就业困难人员“首次创业”是指被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身份后第一次创办的企业）、持股情况、企业变更信息、经营状态是否正常等。

(三) 实地查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分别对本级受理的申请进行实地查验并拍照留存。

重点查验营业执照地址与实际经营地址是否一致、申请人本人与相关证照信息是否一致、申请材料原件与提交电子件是否一致、实际经营项目与提交材料中的表述是否一致等情况。查验后，在《河南省开业补贴申请表》(附件1)或者《返乡创业农民工创业补贴申请人员信息核查表》(附件2)上签署审核意见，并加盖审核部门公章。

实地查验需保留至少2张清晰彩色照片，包括：补贴申请人手持营业执照在背景能显示出企业名称及门牌的经营场所前与现场核查工作人员的合影照片，能显示出经营业务范围的经营场所照片。

(四) 审核公示。审核结束后，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汇总全市补贴申报信息，并对拟享受创业开业补贴的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补贴标准、补贴金额等信息进行公示。经公示存疑的，进行再次复核；存疑成立的，取消本次享受资格。

(五) 资金拨付。存疑不成立的和经过公示无异议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审核材料报送至市财政部门申请补贴资金。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接到市财政部门资金拨付通知后，再次复核补贴申请人相关信息和申报企业经营状况。补贴申请人相关信息准确和申报企业仍正常经营的，将补贴资金拨付至创业者本人银行账号。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变更、补贴申请人相关

信息不准确、申报企业经营异常、吊销营业执照或者注销的，取消本次享受补贴资格。

六、补贴标准

本通知所规定的创业开业补贴为一次性补贴，标准1万元。已经享受过开业补贴、农民工返乡创业补贴、创业开业补贴的不得再次申请。

七、办理时限

一般按季申请办结。

八、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做好宣传。要高度重视，做好政策宣传，使符合申报条件创业群体全面了解政策，及时申报补贴。

（二）明确责任，严格规范。要明确各级责任，严格按照各事项要求规范办理创业开业补贴，确保有关事项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熟悉政策，服务便民。要加强政策培训，认真学习、熟练掌握适用对象、办理要件、办事流程等工作要求，按规定统一表单、精简材料、压减时限，切实提升办事效率，服务便民。

各县（市）可按照省创业开业补贴有关规定制定当地政策。首次自主创业，取得营业执照并正常经营6个月以上的农村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员，可以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实施细则的通知》（豫人社规〔2021〕4号）规定，向注册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请5000元创业开业补贴。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 附件：1. 河南省开业补贴申请表
2. 返乡创业农民工创业补贴申请人员信息核查表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郑州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12日



附件 1

河南省开业补贴申请表

创业者姓名		身份证号		(照片)
民族		人员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中专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就业困难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脱贫家庭劳动力 <input type="checkbox"/> 返乡农民工	
手机号		办公电话		
申请人银行 账户 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银行账号		
创业实体名称				
创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工商户			
经营地址			邮编	
登记注册地		注册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业主或法定 代表人		
员工人数		其中大学生人数		
申请理由及 信用 承诺	本人无不良信用记录、无违法纪录，以上提交申请材料均真实可靠，如有不实责任自负。 申请人签名： (企业盖章) 申请日期：			
人社部门 审核意见				

附件 2

返乡创业农民工创业补贴申请人员信息核查表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创业者本人 照片
民族		《营业执照》注册日期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经营地址						
创业者本人是否农民工身份	<p>创业者本人指《营业执照》显示的个体工商户经营者、非法人企业负责人和法人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返乡创业农民工(含被征地农民)身份认定主要依据身份证、户口簿信息或居(村)委会及乡镇(街道)出具的情况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初核人员签名:</p>					
乡镇(办事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所	<p>经 _____ (部门) _____、 经办人员现场实地查看,该企业(门店)目前正常经营,符合上报条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备注: 本表一式二份, 区人社部门、市人社局各保存一份。

